

第 04455 章

天然卵石鋪面

1. 通則

1.1 本章概要

本章說明契約圖說上所示天然卵石鋪面之供料及施作規定。

1.2 工作範圍

1.2.1 為完成本章節所需之一切人工、材料、機具、設備、動力、運輸及其成後之清理工作均屬之。

1.2.2 如無特殊規定，工作內容應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：

- (1) 天然卵石。
- (2) 鋪底砂漿。
- (3) 雜項材料。
- (4) 封縫劑。

1.3 相關章節

1.3.1 第 01330 章--資料送審

1.3.2 第 04065 章--高黏度乳膠砂漿

1.3.3 第 07921 章--填縫材

1.3.4 第 09634 章--花崗石鋪面地磚、地坪及階梯

1.4 相關準則

1.4.1 中華民國國家標準 (CNS)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(1) CNS 61 | 卜特蘭水泥 |
| (2) CNS 1237 | 混凝土拌和用水試驗法 |
| (3) CNS 3001 | 圬工砂漿用粒料 |

1.5 資料送審

1.5.1 天然卵石樣品：應能顯示所有顏色及紋理。

1.5.2 實品大樣：於獲得工程司認可後，進行現場試作，不合格者應依指示敲除重作；現場試作合格後，方可進行後續鋪築作業。

1.6 品質控制

1.6.1 本工作中供應之天然卵石，顏色及紋理須一致。

1.6.2 卵石應乾淨完整，不帶草、木片或其他雜質碎片。

1.7 現場環境

施作環境之氣溫低於 10°C 時，不得進行鋪築。

2. 產品

2.1 材料

2.1.1 天然卵石

施作之天然卵礫石，其直徑應介於 20mm~30mm 之間，顏色與所送認可之樣品相同。

2.1.2 鋪底砂漿

(1) 採用 CNS 61 第 I 型卜特蘭水泥。

(2) 粒料應符合 CNS 3001 且無污斑，但若接縫寬度小於或等於 6mm，則應為 100% 通過 16 號篩。

(3) 水應為飲用水或符合 CNS 1237 之規定。

2.1.3 雜項材料

成型封縫料，發泡氨基甲酸乙酯、乙烯聚合物或聚乙烯板，其厚度及寬度應符合圖說規定，以能使頂面距離卵石鋪面 18mm 以內為準。

2.1.4 封縫劑：依「第 07921 章—填縫材」規定有色接縫用之封縫料。

3. 施工

3.1 準備工作

即將鋪抹水泥及鋪築卵石鋪面前，應先將施工鋪貼面上清除乾淨。

3.2 施工要求

3.2.1 卵石鋪設前，應先予清潔。

3.2.2 塗佈砂漿並予刮平。

3.2.3 伸縮縫條之寬度、深度及位置應依契約圖所示。

3.2.4 當砂漿尚為塑性狀態時，將卵石均勻鋪覆其上。

3.2.5 壓實卵石，並使其表面平整。

3.2.6 於砂漿達到規定之黏結應力後，依據「第 07921 章--填縫材」規定之方式，將接縫封縫料填入伸縮縫內。

3.3 檢驗

3.3.1 依規定進行產品及施工檢驗，項目如表 04455-1：

表 04455-1 天然卵石施工檢驗表

名稱	檢驗項目	依據方法	規範要求	頻率
天然卵石	材料品質 顏色 紋理 大小	目視及直徑測量器	依契約圖說所示	每批 1 次
填縫劑	寬度 厚度	尺寸量測器	依契約圖說所示	每批 1 次

3.4 保護

在卵石未固定、施工後砂漿未乾硬之前，禁止任何人、車通行。

4. 計量與計價

4.1 計量

4.1.1 本章內之附屬工作項目不另予計量計價。附屬工作項目包括但不限於如下所列：

- (1) 成型填縫料及封縫料。
- (2) 清潔及保護。

4.1.2 計量方法

卵石鋪面，包含鋪底砂漿，依據契約圖所示卵石鋪面區之面積以每平方公尺計量。

4.2 計價

本章工作應依據工程價目單所示契約單價計價。該單價已包括為完成本工作所需之一切人工、材料、機具、設備、動力、運輸及附屬工作在內。

〈本章結束〉